

國立陽明大學109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
入學招生考試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

所組名稱	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不分組					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(1名)							
本次考試放榜 前流用原則	無							
本次考試放榜 後流用原則	無							
逕行錄取名額 上限								
申請提前一個 學期入學	否							
報考資格	願意從事分子遺傳及基因體學、分子及發育生物學、藥物發展及結構生物學研究工作者，且具下列條件之一： 1. 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（含應屆畢業生）。 2. 大學非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（含應屆畢業生），經本所所長核准者。 3. 大學醫、牙學士學位，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，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。 ※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。							
各單位規定繳 交資料	1. 二吋照片 2. 國內外學歷(力)證明。(畢業證書、在學證明、同等學力證明文件) 3. 大學歷年成績單 4. 研究所成績單 5. 學經歷表 6. 碩士論文及其他發表著作（考生若為碩班應屆畢業生，可繳交成果報告） 7.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（發表論文著作、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、GRE、TOEFL、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、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） 8. 推薦函2封							
聯絡資訊	聯絡人：洪小姐 (02) 28267000#5716 查詢電話：(02) 28267000#5716 傳真電話：(02) 28202449 網址： https://dls.ym.edu.tw/index.html							
初試佔總成績 之20%	書面審查(佔初試成績之100%)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評分項目</th> <th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比例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過去研究成果與研究技巧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50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推薦函、過去成績及其他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50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評分項目	比例	過去研究成果與研究技巧	50	推薦函、過去成績及其他	50
評分項目	比例							
過去研究成果與研究技巧	50							
推薦函、過去成績及其他	50							
複試佔總成績 之80%	口試(佔複試成績之100%)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評分項目</th> <th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比例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基礎及專業知識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50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50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評分項目	比例	基礎及專業知識	50	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	50
評分項目	比例							
基礎及專業知識	50							
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	50							
初試合格名單 公告	※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0月2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，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，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							
可複試名單篩 選機制	書面審查成績達70分(含)以上者始具複試資格。							
複試應備文件 及注意事項	※口試請準備12分鐘以內之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的口頭報告(請使用CD-ROM或隨身碟 PowerPoint檔)。							
複試日期	2019/10/28							

備註	※入學後再依學生意願分成二組(基因與發育組、藥物發展及結構生物學組)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